

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作为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、第七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2022 年度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和要求，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勤勉尽责，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，维护了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2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参加会议情况

2022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了 8 次董事会、2 次股东大会。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本人亲自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认真审阅会议材料，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，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。

2022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要求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，本人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，无反对票及弃权票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有关规定，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活动进行了监督和检查，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和事前确认如下：

序号	发表独立意见时间	会议届次	发表独立意见事项	意见类型
1	2022 年 1 月 27 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	1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	同意
2	2022 年 4 月 26 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	1、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、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3、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	同意

			<p>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</p> <p>4、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暨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</p> <p>5、对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</p> <p>6、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独立意见</p> <p>7、对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独立意见</p> <p>8、关于 2022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</p> <p>9、关于《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</p> <p>10、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暨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</p> <p>11、对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</p>	
3	2022 年 6 月 17 日	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	<p>1、对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</p> <p>2、对《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</p> <p>3、对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</p>	同意
4	2022 年 7 月 8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	1、对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	同意
5	2022 年 8 月 29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	<p>1、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</p> <p>2、对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独立意见</p>	同意
6	2022 年 10 月 26 日	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	1、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的独立意见	同意

三、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2022 年度，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，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。并与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、网络有关公司的报道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，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

1、公司能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做好披露工作，保证 2022 年度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、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利益。

2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调查。本人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沟通，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等相关事项，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、治理情况，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，查阅作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，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；对于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，首先对所提出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，在充分了解的基础上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。

3、在年报工作中，本人认真听取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的汇报，进行了有效的沟通，督促了年报工作进展，以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。

五、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

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2022 年度公司召开的审计委员会会议，本人均亲自参加并按照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》的规定履行主任委员职责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。

六、培训和学习情况

本人一直注重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的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，本年度，本人认真学习了中国证监会、江苏证监局以及深交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，不断提高履职能力，为公司科学决策、防范风险提供了更好的意见和建议，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升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。

七、其他工作

- 1、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；
- 2、未有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发生；
- 3、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；
- 4、未有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发生。

以上是本人在 2022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。2022 年本人将安排更多时间了解公司业务，学习法律法规以及有关对上市公司加强监管的文件，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，按照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要求，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，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坚决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。

特此报告，谢谢！

独立董事签字：于北方

2023 年 4 月 25 日